鑽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一0六年股東常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一0六年六月二十八日（星期三）上午十時
地點：台中市工業區36路24號(四樓會議室)
出席：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所持有股份 101,326,063 股(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 76,279,180 股)，佔公司發行股份總數之 73.44%，已達法定出席股數。
主席：賴明達　　記錄：胡如真
出席董事：八威投資(股)代表人賴明達、賴明興、賴伯彥、賴伯峰、沈堯生、林啟文
出席監察人：劉淑香、張瑋庭
列席：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渼鈺會計師

壹、宣佈開會：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，主席宣佈開會。
貳、主席致詞：(略)
參、報告事項：
第一案：本公司105年度營業報告。(詳附件)
第二案：本公司105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。(詳附件)
第三案：本公司105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：
1. 依經濟部104.6.11經商字第10402413890號函及104.10.15經商字第10402427800號函規定辦理。
2. 105年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為：本公司105年度稅前淨利1,089,164,081元，加上帳列董、監事酬勞11,000,000元，及員工紅利8,000,000元費用後，稅前淨利為1,108,164,081元，董監事酬勞占稅前淨利0.99%，員工紅利占0.72%，均符合修訂後公司章程所訂定之比例。

肆、承認事項：
第一案：董事會提
案　由：本公司105年度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，敬請　承認。
說　明：(一)本公司 105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，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，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畢，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。
(二)前項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，詳如附件，並請予以承認。
決　議：經表決結果，本案照案通過，表決結果如下：

投票時出席股數有效表決權數101,326,063權

票決結果		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%
贊成權數 (其中電子投票權數)	86,753,816權 (61,711,985權)	85.61%
反對權數 (其中電子投票權數)	17,865權 (17,865權)	0.01%
無效權數 (其中電子投票權數)	0權 (0權)	0%

棄權權數及未投票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14,554,382 權 (14,549,330 權)	14.36%

第二案：董事會提

案　由：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，敬請　承認。

說　明：1. 本公司一 0 五年度盈餘分配表，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，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畢，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，詳如附件。

2. 現金股利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。

3. 配發現金股利，計算至元為止(元以下捨去)，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，全數回入於公司帳戶入帳。

4. 嗣後若因買回庫藏股或將庫藏股轉讓及註銷，或其它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，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，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。

5. 敬請承認

決　議：經表決結果，本案照案通過，表決結果如下：

投票時出席股數有效表決權數 101,326,063 權

票決結果		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%
贊成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86,751,434 權 (61,709,603 權)	85.61%
反對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21,471 權 (21,471 權)	0.02%
無效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0 權 (0 權)	0%
棄權權數及未投票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14,553,158 權 (14,548,106 權)	14.36%

伍、討論事項一：

第一案：董事會提

案　由：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份條文案，提請 公決。

說　明：修正前、後條文對照表（詳如附件）。

決　議：經表決結果，本案照案通過，表決結果如下：

投票時出席股數有效表決權數 101,326,063 權

票決結果		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%
贊成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53,456,257 權 (28,414,426 權)	52.75%

反對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33,315,335 權 (33,315,335 權)	32.87%
無效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0 權 (0 權)	0%
棄權權數及未投票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14,554,471 權 (14,549,419 權)	14.36%

第二案：董事會提

案　由：本公司擬發行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」案，提請 公決。

說　明：為回報優秀員工對公司的貢獻，並給予適當的鼓勵，使成為經營團隊的一份子，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，本公司擬發行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」。

決　議：經表決結果，本案未通過，表決結果如下：

投票時出席股數有效表決權數 101,326,063 權

票決結果		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%
贊成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34,960,446 權 (9,918,615 權)	34.50%
反對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49,005,935 權 (49,005,935 權)	48.36%
無效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0 權 (0 權)	0%
棄權權數及未投票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17,359,682 權 (17,354,630 權)	17.13%

陸、選舉事項：

第一案：董事會提

案　由：補選一名獨立董事案。

說　明：1. 本公司原獨立董事黃興木，於 105 年 7 月逝世，故於本次股東會補選一名獨立董事，其任期自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6 月 21 日止。

2. 經 106 年第 2 次董事會議審查通過，獨立董事候選人沈鎮南，詳附件，提請選舉。

選舉結果：獨立董事當選人沈鎮南當選權數 85,085,775 權(含電子投票 60,043,944 權)。

柒、討論事項二：

案　由：擬解除本公司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，提請　公決。

說　明：本次股東常會新選任獨立董事，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，擬提請本次股東常會討論。

決　議：經表決結果，本案照案通過，表決結果如下：

投票時出席股數有效表決權數 101,326,063 權

票決結果		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%
贊成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50,763,020 權 (25,721,189 權)	50.09%
反對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33,155,487 權 (33,155,487 權)	32.72%
無效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0 權 (0 權)	0%
棄權權數及未投票權數 （其中電子投票權數）	17,407,556 權 (17,402,504 權)	17.17%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

玖、散　　會（會議結束時間上午 10 點 32 分）

主席：　賴明達　　記錄：　胡如真